# 南海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线上交存操作说明

### 一、打印缴款通知书

- (一)线上交存与银行柜台交存是同一《缴款通知书》,打 印操作不变。
  - (二)新的《缴款通知书》增加了缴款二维码,更新了说明。
- (三) 凭新的《缴款通知书》,可到银行柜台按原有流程缴款,也可扫描左上角二维码,进行电子缴费(微信扫码,手机浏览器扫码均可)



#### 二、注意事项

- (一)通知书"原件"二维码是唯一电子缴费入口,请勿通过任何途径发送缴款书图片给购房人。并应提醒购房人,不要信任原件二维码外的电子缴费方式。
  - (二)线上交存失败,不影响购房人到银行柜台线下交存。
  - (三)线上交存微信支付时,可使用非购房人本人的银行卡。

#### 三、交存须知

- (一)南海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交存支持线上线下两种交存 方式:
- 1. 柜台交存模式: 购房人持身份证、缴款通知书、购房合同 到南海区指定的专户银行任一营业网点交存资金。
- 2. 线上交存模式: 购房人通过微信缴款通知书上的二维码交存资金。
- (二)交存支付前请仔细核对房屋交存信息,若与合同上的 地址、金额等有误,请重新读取网签信息进行修正。
- (三)线上交存成功后,可重复扫二维码下载并打印电子版 缴款通知书,通知书复印件作为合同备案条件之一。
- (四)线上交存维修金目前暂不支持出具《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登记簿》电子版,如有需要出具登记簿的购房人,可携带本人

身份证、缴款通知书及购房合同前往南海区内任一所属缴费银行网点领取纸质版登记簿。

(五)交存过程中如有任何问题及建议,可联系南海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办公室。联系电话: 0757-86320277、0757-86260572。

(六) 南海区维修资金归集银行开户行:

- 1. 南海区建设银行桂城支行,联系电话: 0757-86330500,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天佑三路 11 号美邦公寓 101-106 铺。
- 2. 南海区农商行桂城海南支行,联系电话: 0757-86297381,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大道北86号。

注:线下交存维修金的售房单位须在通知书上盖企业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四、购房人缴款流程指引

(一)微信或手机浏览器扫描通知书**"原件"**二维码,进入 交存须知页面。



#### 佛山市南海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缴 款 通 知 书



719734773

房屋唯一码: onlineunit\_02

缴款物业地址	线上支付测试单元户_02		
购房总价(元)	1.00	收费标准	购房总价×1%
徽款金额(大写)人民币: 壹分		(小写)¥0.01	

(二)阅读交存须知,并录入购房人证件号后4位,点下一步进入信息确认页面。

×

维修金线上支付

#### 交存须知

- 南海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交存支持线上线下两种 交存方式:
- (1)柜台交存模式:买受人持身份证、缴款通知书、 购房合同到南海区指定的专户银行任一营业网点交 存资金。
- (2)线上交存模式: 买受人通过微信缴款通知书上的 二维码交存资金。
- 2.缴费支付前请仔细核对房屋交存信息,若与合同 上的地址、金额等有误,请重新读取网签信息进行 修正。
- 3.缴费(线上)成功后,可重复扫二维码下载并打印电 子版缴款通知书,通知书复印件作为合同备案条件 之一。
- 4.线上交存维修金目前暂不支持出具《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登记簿》电子版,如有需要出具登记簿的业主,可携带本人身份证及购房合同前往南海区内任一所属缴费银行网点领取纸质版登记簿。
- 5.交存过程中如有任何问题及建议,可联系南海区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办公室。联系电话: 0757-86320277,0757-86260572。
- 6.南海区维修资金归集银行开户行:
- (1)南海区建设银行桂城支行 联系电话: 0757-86330500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天佑 三路11号美邦公寓101-106铺。
- (2)南海区农商行桂城海南支行联系电话: 0757-86297381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大道北86 号。

注: 线下缴款售房单位须在通知书上盖企业公章或 合同专用章。



请输入业主(\*\*\*\*\*3)证件号的后四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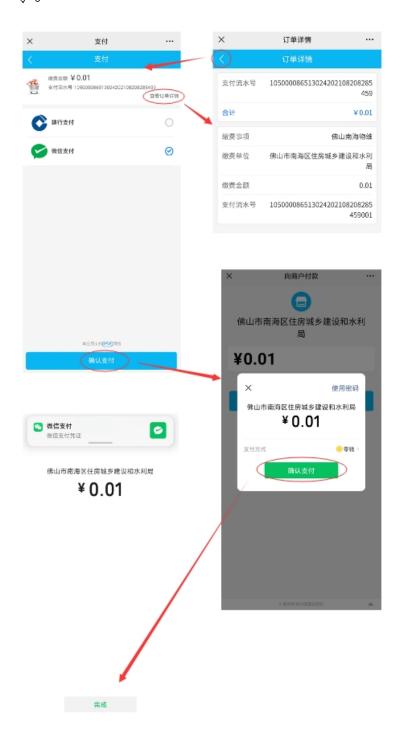


- 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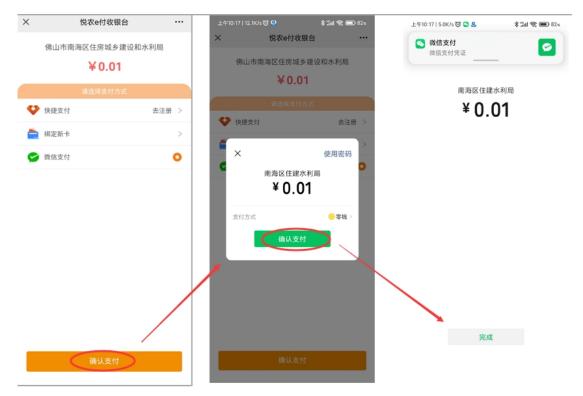
(三)进入信息确认页面后,按下图描述确认信息,正确无误点击"支付"进入银行支付页面。



(四)以下支付页面因应选择银行不同而有所区别,仅供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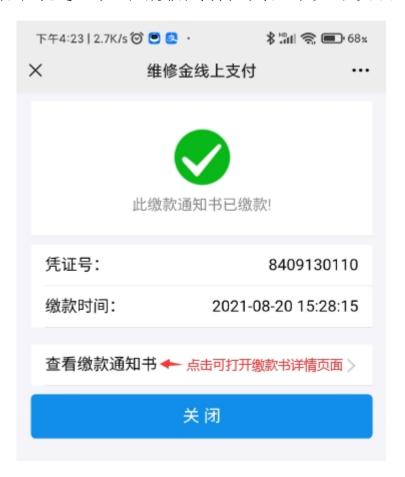
收款银行选择建行银行时的页面参考



收款银行选择南海农商行时的页面参考

- 8 -

(五)支付完成后,如支付页面直接关闭,可以再次扫描缴款书二维码,进入交存须知页面再次验证购房人证件号,查询缴款书状态。如果缴款成功,则显示如下页面:



缴款书详情页面:



注: 如扫码或缴款过程中, 触发安全策略, 可能会弹出错误页面, 中断缴款, 请**稍后**再重新扫码支付。

## 五、关于备案

- (一)电子版缴款通知书(加盖"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财务专用章"电子章)或银行柜台办理完成的缴款通知书(加盖银行章)的复印件均视为有效的合同备案附件。
  - (二) 在银行柜台完成缴款的, 也可以扫描通知书二维码,

下载 PDF 文件。

(三)购房人完成缴款后,开发企业无需购房人发送通知书。 可直接打开缴款书打印预览功能,扫描二维码,获取电子版缴款 书 PDF 文件用于打印及备案使用。

